

國立基隆海事職業學校教職員生平板電腦借用辦法

民國102年3月27日經圖書館工作委員會通過

一、主旨：為配合資訊科技的發展與應用，迎接數位閱讀及行動學習的熱潮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二、辦法：

- (一) 教職員依登記順序先後排序借用，每週一下午借用，週五上午歸還。
- (二) 學生當月於圖書館借書達5冊(含)以上且積分達3分(含)以上者，始可提出次月借用申請。
- (三) 學生借用依「積分換算表」計算積分後，每月分成四梯次(週)，以積分高低依次排序借用，積分每月統計一次。
- (四) 學生申請通過者，每週五下午借用，週一上午歸還。
- (五) 學生積分相同人數若超過四梯次(週)可借用平板電腦數量，則參酌在校表現；有遲到、曠課、無故未參加重要集會者，每次扣0.5分，再將積分重新計算後排序。
- (六) 若重新計算後同分人數依然超過四梯次(週)可借用平板電腦數量，則抽籤決定。

三、罰則與賠償：

- (一) 學生借用的平板電腦禁止於上課時間使用，違反者，取消下次可借用權利。
- (二) 未按時歸還者，取消下次可借用權利；逾期2天(含)以上者，取消一年可借用權利，並記警告一次。
- (三) 電腦若有損壞者，依實際修理費用賠償，遺失或毀損不堪使用者，照價賠償或自行購買同型機種賠償。

四、本項辦法依前一個月之實際借用情況隨時調整，並公布於本校網站。

積分換算表

項目	分數	說明	備註
每月於圖書館借書 5 冊 (含)以上	1	本項為必要條件，未達 5 冊者，以下各項一律不計分。	不得跨月累計。
國文深耕網閱讀認證通過 1 本	0.5	僅限「好書閱讀」，每月最多採計 4 篇。	可跨月(次)累計。
I will 英文線上閱讀認證通過 1 本	1	每月最多採計 2 篇。	可跨月(次)累計。
中學生網站讀書心得寫作比賽獲獎： 特優、優等、甲等	2/1/0.5	每次每人限一篇。	
中學生網站小論文寫作比賽獲獎： 特優、優等、甲等	3/2/1	每次每人限一篇。	
備註： 以上分數每月統計一次。			